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单位(盖章):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填报日期: 2023年7月7日

部门(单位)名称	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资金(万元)	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427.65	691.91	643.9	10	93.00%	9
		基本支出	346.89	395.15	390.91	—	—	—
		项目支出	80.76	296.76	252.99	—	—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1、保证全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公平、有序开展;2、继续推进乡村振兴帮扶工作,巩固扶贫帮扶成果;3、根据州人民政府相关要求,建立农村产权交易服务平台,建立完善州、县、乡(镇)统一联网,三级联动的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体系,促进我州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健康有序发展,充分发挥农村产权交易在脱贫攻坚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作用,保障农村产权交易公开、公正、规范;4、按照“互联网+公共资源交易”理念,建设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,全面实现公共资源项目网上全过程电子化交易、全程电子化监督,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机构可以24小时全方位在信息化平台一次性全程办理交易业务,做到交易过程处处留痕,确保招标信息保密,防止信息外泄,有效防控岗位廉政风险,切实推动公共资源交易阳光运行、在线化操作,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,提升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,大幅降低交易成本,实现公共资源交易“最多跑一次”目标。			1、实现了全州公共资源“交易平台、信息系统、业务管理、资源调取、制度规则、专家抽取”六统一,变传统线下交易为全流程线上交易,启动不见面开标与远程异地评标,有效破解了全州交易不统一、效率低成本高,交易风险多隐患大,交易活动监管难度大,参谋服务质量不高和纸质档案保管不易查询不便等问题。平台运行后,州县两级累计在线完成各类交易项目183宗472.18亿元;2、根据帮扶村相关情况及村民需求,开展了技能培训,提高了村民经济收入,从而推进了乡村振兴帮扶工作,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;3、已建立完善州、县、乡(镇)统一联网的三级联动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体系,提高了农民农村交易产权的知晓率,促进了我州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健康有序的发展,保障了农村产权交易的公开、公正、规范;4、已全面实现公共资源项目网上全过程电子化交易,全程电子化监督,有效的控制了岗位廉政风险,使公共资源交易在阳光下进行;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机构能24小时全方位在信息化平台上一站式全程办理交易业务,提高了工作效率,提升了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,大幅降低了交易成本,实现了公共资源交易“最多跑一次”的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(50分)	数量	建设全州统一的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信息化平台	1个	1个	5	5	
			建立统一规范的农村产权交易平台	1个	1个	5	5	
			实施帮扶村	1个	1个	5	5	
			聘用开评标服务人员	12个	12个	5	5	
			开展项目个数	5个	5个	5	5	
			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	按时保质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质量	全局工作任务完成情况	优秀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时效	完成时间	2022年12月底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成本	基本支出	346.89万元	390.91万元	5	5		
		项目支出	80.76万元	252.99万元	5	5		
	效益指标(30分)	经济效益	促进全州公共资源及农村产权交易发展	为全州公共资源及农村产权交易提供统一规范的交易平台,使公共资源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、高效,促进全州公共资源及农村产权交易有序发展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提高村民生产技能,改善生产条件,促进当地经济发展	农民收入显著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6	6	
		社会效益	规范全州公共资源交易	使全州公共资源及农村产权交易更加公平、公正,预防公共资源交易腐败,促进社会公正和谐	达成预期指标	7	7	
			促进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加	农民收入显著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8	8	
生态效益		促进全州生态文明建设	促进全州生态文明建设	达成预期指标	9	9		
可持续影响		使公共资源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、高效	长期影响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		持续提高生产生活水平	农民收入长期显著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11	11		
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项目业主及代理机构对中心业务能力及服务态度满意度	100%	100%	12	12		
		村民满意度	100%	100%	13	13		
总分					90	90		
自评结论	优							
联系人: 刘雪君				联系电话: 8226505				

注:1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(单位)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,效益指标30分,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未完成原因分析: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geq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leq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实际完成值(B)*该指标分值。

4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